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UNITED VEN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9)

## 董事調任 及 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辭任

### 董事調任

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倪弦先生（「倪先生」）將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倪先生之履歷詳情

倪先生，37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加入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

倪先生曾協助多間公司進行公開發售及尋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於多間知名財務顧問公司累積工作經驗。彼通過中國國家司法考試、英語專業考試（八級）及基金從業資格考試。倪先生亦擁有企業投融資、企業管治及財務管理經驗。

倪先生曾於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574）擔任總裁助理，負責評估收購及投資項目、就財務、業務及法律事宜進行盡職調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協助完成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協助監察項目進度及項目財務狀況，以及協助行政總裁制定中長期發展策略及處理與投資者的關係。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倪先生出任林達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曾於聯交所上市，其後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從聯交所退市。

倪先生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西北政法大學，取得法律英文學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取得華僑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學位。

倪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兩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倪先生並無固定酬金，惟彼有權收取由董事會根據其表現、經驗、職責及現行市況不時釐定之董事袍金及／或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倪先生(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要任命或專業資格。倪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倪先生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倪先生調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 **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辭任**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吳天智女士（「**吳女士**」）已辭任本公司(i)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ii)法律程序代理人（「**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起生效。董事會謹此對吳女士於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代理人期間提供的努力及協助致以謝意。

吳女士辭任後，本公司並無其他人士履行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之職務及職能。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4條，各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個別人士，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本公司已物色董事會根據其相關經驗認為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合適候選人。本公司正就該候選人是否適合獲委任與聯交所進行磋商。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委任作出進一步公告。

## 繼續暫停買賣

誠如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及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的復牌季度更新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及其專業顧問正在制定復牌計劃，並採取行動以補救導致暫停買賣的問題及達成復牌指引。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GEM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瀛峰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瀛峰先生（聯席主席）及范小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斌先生（聯席主席）及倪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甄嘉勝醫生、隋福祥先生及張德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於本公司網站[www.glorymark.com.tw/hk/investor.htm](http://www.glorymark.com.tw/hk/investor.htm)內刊載。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告之英文版本為準。